

高雄市 113 年「銀髮好聲音」歌唱大賽活動簡章

一、目的：為開拓本市長輩寬廣的人際關係，促進銀髮族身心健康，鼓勵參與正當休閒活動，讓長輩享受樂活人生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

四、協辦單位：社團法人高雄市亞鐳慈善會、財團法人天主教社會慈善福利基金會、高雄市阿蓮區阿蓮社區發展協會、高雄市晨曦社會福利促進協會

五、參加對象與報名方式

(一)參加對象：

1. 設籍高雄市且 3 年內未曾獲國內外歌唱比賽獎項並符合各組比賽年齡規定之長輩。
2. 參賽者於報名截止前(113 年 7 月 5 日)仍在籍，且 3 年內(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7 月 5 日)未曾獲國內外歌唱比賽獎項。若經查參賽者有不符上開規定之情形，無法取得參賽資格，主辦單位得撤銷獲獎資格並追回獎金與獎盃。

(二)報名組別：

1. 活力長青組：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，限民國 34 年 1 月 1 日至 48 年 12 月 31 日間出生。每區初賽報名限 100 名。
2. 原民長青組：年滿 55 歲以上原住民長者，限民國 58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。每區初賽報名限 30 名。
3. 不老長青組：年滿 80 歲以上長者，限民國 33 年 12 月 31 日前出生。每區初賽報名限 30 名。

(三)報名方式

1. 採網路報名，每初賽區額滿為止。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NQxAa9>
2. 每人限報名 1 場次初賽與組別，可自由選擇初賽地區，惟不得重複報名參賽，經查獲即取消參賽資格。

(四)報名日期：113 年 6 月 24 日(一)上午 8 時至 7 月 5 日(五)下午 5 時，或額滿截止。

(五)主辦單位於活動前 1 週將寄送報名結果通知，請留意查收郵件。

六、洽詢地點

- (一)高雄市政府社會局長青綜合服務中心 3 樓服務課
地址：苓雅區四維二路 51 號，電話：7710055 轉 3331
- (二)高雄市鳳山老人活動中心
地址：鳳山區光遠路 222 號，電話：7460886
- (三)高雄市富民長青中心
地址：左營區富民路 435 號，電話：5561665
- (四)高雄市崗山仔中區老人活動中心
地址：前鎮區瑞孝街 33 號，電話：7170958
- (五)高雄市阿蓮區老人活動中心
地址：阿蓮區成功街 66 號，電話：6317151
- (六)高雄市美濃區老人文康活動中心
地址：美濃區中正路二段 351 號，電話：6810405

七、比賽方式、地點及獎項

(一)初賽：

1. 全市分為 5 區(東區、西區、南區、北區、中區)進行初賽，每區初賽報名上限與入圍決賽：
 - (1)活力長青組：每區報名上限 100 名，取前 5 名進入決賽。
 - (2)原民長青組：每區報名上限 30 名，取前 3 名進入決賽。
 - (3)不老長青組：每區報名上限 30 名，取前 3 名進入決賽。
2. 初賽地點與日期
 - (1)南區：社會局婦幼青少年活動中心視聽教室(鳳山區光復路二段 120 號)，113 年 8 月 2 日(五)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 - (2)西區：高雄市富民長青中心卡拉 OK 室(左營區富民路 435 號)，113 年 8 月 9 日(五)上午 9

時至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
- (3) 北區：岡山文化中心演藝廳(岡山區岡山南路 42 號)，113 年 8 月 16 日(五) 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- (4) 東區：大愛園區活動中心大禮堂(杉林區大愛路 47 號)，113 年 8 月 23 日(五) 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- (5) 中區：長青中心演藝廳(苓雅區四維二路 51 號)，113 年 8 月 30 日(五) 上午 9 時至 12 時，下午 2 時至 5 時。

3. 入圍決賽名單於當場宣佈並張貼公告周知。

(二) 決賽

1. 決賽地點與日期：高雄市文化中心至德堂(苓雅區五福一路 67 號)，113 年 10 月 8 日(二)下午 1 時至 5 時。
2. 決賽名次
 - (1) 活力長青組：取前 3 名，另取最佳造型獎、最佳台風獎、最佳活力獎各 1 名。
 - (2) 原民長青組：取前 3 名，另取最佳造型獎、最佳台風獎、最佳活力獎各 1 名。
 - (3) 不老長青組：取前 3 名，另取最佳造型獎、最佳台風獎、最佳活力獎各 1 名。
 - (4) 最佳團體精神獎：取 3 名。

(三) 獎項

1. 第 1 名：禮券 3 萬元、獎盃 1 座。
2. 第 2 名：禮券 2 萬元、獎座 1 座。
3. 第 3 名：禮券 1 萬元、獎座 1 座。
4. 最佳造型獎：禮券 5 仟元、獎座 1 座。
5. 最佳台風獎：禮券 5 仟元、獎座 1 座。
6. 最佳活力獎：禮券 5 仟元、獎座 1 座。
7. 最佳團體精神獎：禮券 3 仟元。

八、參賽曲目

- (一) 本比賽採個人賽，初賽曲目由參賽者自行選定；決賽曲目由主辦單位指定，並以主辦單位提供弘音電腦伴唱機為限。曲目編號查詢：<https://reurl.cc/YE3v84>
- (二) 初賽演唱 1 分鐘 30 秒、決賽演唱全曲。
- (三) 為尊重著作權主辦單位將申請歌曲相關授權，若該曲目無法申請合法授權，主辦單位得請參賽者更換曲目，參賽者不得拒絕，違者取消資格。

九、評審及評分標準

- (一) 由主辦單位邀請專業人士組成評審團進行專業評分。
- (二) 評分標準

1. 音準、音色、咬字：40%。
2. 技巧、節奏、詮釋：40%。
3. 台風、儀態：10%。
4. 服裝、造型：10%。

- (三) 最佳團體精神獎：依現場加油團之人數、精神、口號、服裝等綜合評比。

十、比賽規則

- (一) 比賽需使用現場提供之麥克風及卡拉 OK 機設備，不提供彩排，表演服裝及造型由參賽者自理。
 - (二) 參賽者必須於公告之時間內，攜帶有效之身分證明文件親自至現場報到處驗證、報到，並領取參賽者識別證。逾時未報到者，視為棄權。
 - (三) 參賽者必須依報名時填寫之曲目演唱，不得更改。
 - (四) 參賽者出場本比賽之順序，由主辦單位排定。
 - (五) 評審團評審結果經評審長簽名確定後，任何人均不得異議。
- 十一、 本活動主辦單位保有最終修改權。



報名網址